

加拿大文学丛书(二)

主编 秦明利

陶 洁 翁德修

傅 利 等著

— 加拿大文学论文集 —
心灵的轨迹

I711.065/



21505338

加拿大文学丛书(二)

心灵的轨迹 ——加拿大文学论文集

主编 秦明利
陶洁 翁德修 傅利 等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1505338

(京)新登字172号

心灵的轨迹

陶洁 翁德修 等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中国文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375印张 2插页 153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

ISBN 7-5059-2026-X/I·1407 定价：5.50元

序

加拿大文学介绍到中国来的历史并不长。解放前似乎只有在1936年出过一本拉夫·康纳 (Ralph Connor) 的《天上舵工》(The Sky Pilot)。解放后到文革前好象只有萧乾先生译过一些里科克 (Stephen Leacock) 的幽默故事。文革十年，一切外国文学都被戴上封资修的帽子。尽管中国人对白求恩大夫可以说是到了家喻户晓的程度，可是关于他的那本传记却不知为什么始终没有翻译出版来帮助人民更好地了解这位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加拿大朋友。即使在改革开放的初期，加拿大文学也没有受到十分重视。1982年出版的《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卷》在加拿大文学栏下只收了14位英语作家（法语作家倒有16位）连久负盛名的艾特伍德 (M·Atwood) 和蒙萝 (A·Munro)，都没有被收入。1989年，如果不是李文俊先生慧眼识英雄，蜚声世界文坛的露西·莫德·蒙哥马利 (Lucy Maud Montgomery) 的名著《绿山墙的安妮》(Anne of the Green Gables) 便差一点被当做精神鸦片而予以销毁。

话又得说回来，这两年，翻译介绍加拿大文学的工作蒸蒸日上。里科克等作家的作品被纷纷翻译出版。《世界文学》、《外国文艺》等杂志时不时地推出加拿大文学专辑。1991年及1992年连续出版了我国学者撰写或翻译的加拿大文学史。南

京、南开等大学先后开设有关加拿大文学的课程。对加拿大作家有所了解的读者多起来了。喜爱文艺理论的年轻人提起神话原型理论必然会谈到其创始人，加拿大的诺·弗赖（Northrop Frye）。这一切固然是学者、编辑、翻译家的功劳，但各院校的加拿大研究中心也做了不少工作。尤其是哈尔滨工业大学加拿大文学研究中心的一群年轻人。他们很有魄力，在1991年同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合作出版了一套四本的《加拿大文学丛书》，有长、短篇小说，也有评论，其中有我国读者熟悉的名家，也有在加拿大颇有名气但尚未介绍到中国的作家。今年他们又要出版第二辑，书目里仍然包括长短篇小说及评论，但却有了新的特色：这次的评论集收的都是中国学者的论文。

这些论文覆盖的面很广，有综合性的，如《加拿大短篇小说的多元化特色》、《加拿大英语小说文体浅析》，也有对个别作家的分析和评论，如讨论艾特伍德的两篇文章。有的文章从主题思想对作品进行分析，如《蒙萝笔下的小镇妇女》，更多的是探讨具体作品或加拿大文学里的手法技巧和象征手段。尤其值得一提的是集子里还收了有关比较文学方面的文章，有对加拿大比较文学的现状和前景的研究，还有张子清的《美、中、加视觉诗探微》提供实例对一般读者不太了解的诗歌形式进行了比较。这些论文也仅仅停留在对作品的分析，还往往把作品放在更大的社会背景下同加拿大的文化和民族特点相联系。尽管个别文章立论略嫌稚嫩，有的描述多于理论，但是，这些论文表明我国对加拿大文学的研究和评论工作进入了新的阶段。中国学者不再满足于翻译介绍外国学者的观点和看法。他们要从中国人的角度去分析加拿大的

文学作品。这不仅会丰富对加拿大文学的评论而且会加深中国读者对加拿大文学的理解，促进我国同加拿大的文化交流。

这个以中国学者为主的论文集是个良好的开端。希望今后有更多的人加入到我们的评论加拿大文学的队伍中来，用更多更出色的论文奉献给读者，帮助他们更好地了解加拿大和加拿大文学。

陶 洁
北京大学英语系

目 录

序.....	陶 洁 (1)
艾丽丝·蒙萝笔下的小镇妇女.....	陶 洁 (1)
幸存和受害	
——评玛格丽特·艾特伍德的《可食用的女人》	
.....	翁德修 (17)
“疯狂”与女权主义	
——评加拿大女作家玛格丽特·艾特伍德的小说《浮现》	
.....	翁德修 (28)
逃向非人	
——玛格丽特·艾特伍德小说《假象》中的北美印第安文化及逃遁主题.....	赵雅华 (42)
心灵的轨迹	
——从《金发男子与“宝宝熊”》看萨拉·墨菲的心理描写特色.....	傅 利 (77)
加拿大早期小说类型结构分析.....	张维鼎 (92)
加拿大短篇小说的多元文化特色.....	谷启楠 (110)
加拿大英语小说文体浅析.....	朱柏桐 (123)
加拿大文学作品中的自然主题.....	周之南 (138)
不列颠哥伦比亚小说主题.....	蒋立珠 (147)

- 加拿大现代派诗歌发展史上的
里程碑 郭继德 (161)
美、加、中视觉诗探微 张子清 (179)
论加拿大比较文学研究及其发展前景 谢天振 (199)
加拿大民族的多样性与多元文化
政策 丁兴华 童剑平 (213)

艾丽丝·蒙萝笔下的小镇妇女

陶洁

艾丽丝·蒙萝是加拿大著名的女作家，以短篇小说见长。她从50年代开始写作，1968年她发表了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快乐荫影之舞》，立即受到好评，获得当年的总督文学奖。迄今为止，蒙萝已经出了7部小说集，大多上了畅销小说的名单，其中3部获总督奖。加拿大广播公司还把她的一些短篇小说改编成电视或电影。她的作品已经走出国界，经常出现在美国的《纽约人》等重要杂志上，不少故事还在美国被评为优秀小说，收入各年度的各种最佳小说集。蒙萝可以说是一个蜚声世界的优秀女作家。

蒙萝出生于加拿大安大略省西部的一个乡村小镇。虽然她上大学和结婚成家以后曾离开家乡到过西部的大城市温哥华和维多利亚住过多年，但她最终还是在1972年回到安大略省的一个小镇定居至今。蒙萝认为，童年的乡镇生活对她的写作有很大的好处。作为作家，她有很好的条件。她父母亲“不属于中产阶级。也不住在大家情况多少都差不多的居民区，”^①因而她接触了各种各样家庭的孩子。不仅如此，“我们住在整个社会结构之外，因为我们既不住在镇里也不住在乡下。我们住在某种小小的贫民区里，那里还住着贩私酒的人，妓女和酒鬼懒汉们。他们就是我熟悉的人。”^②她周围的生活

里充满了争斗，使她永远感到新鲜。另一方面，她不到12岁时母亲就得了帕金森氏病，病情日益恶化，使蒙萝从小就有强烈的宿命论和危机感。^③ 蒙萝从小便想当作家。她说她有“成包的记忆”，她永远不必为“素材枯竭”而发愁。^④

确实，蒙萝的作品都深深地植根于现实生活，有浓厚的生活气息。她的许多小说都是以小镇为背景，反映小镇的乡土人情和小镇居民的喜怒哀乐。她描写凡人常事，表现普通人的悲欢离合和沉浮起落。她的主人公往往是乡村里的普通的小学教师、家庭妇女、小店老板、农场主、推销员等等。许多故事取材于她的亲身经历，带有一定的自传性，有些人物甚至是“我自己的各个方面。”^⑤ 在叙述手法方面，蒙萝喜欢采用第一人称的叙述方法以缩短人物与读者的距离。她还喜欢使用口语化的语言，使故事娓娓动听，仿佛主人公在同读者促膝谈心交流思想。蒙萝一贯坚持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从不趋附时尚，玩弄手法，使读者摸不着头脑。评论家认为，蒙萝对场景的描绘“犹如文献般具体，意像如照相般逼真。”^⑥ 然而，蒙萝不是一个肤浅的作家。她努力捕捉的是“平凡中的神奇”^⑦ 和日常生活中的不协调不寻常的地方。这种现实主义的手法，加上她细腻的笔触，真挚感人的故事，使她的作品雅俗共赏，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

蒙萝从不认为自己是女权主义者，但她的作品一直以女性为创作重心，以女性特有的细腻委婉的感情和敏锐深刻的目光不断发掘女性意识和女性世界的种种问题，塑造了形形式式的个性鲜明而又真实可信的女性形象。她向读者展开了一个绚丽多彩的妇女画廊，每一幅画像都是一面镜子，反映生活中到处可见的种种女性。任何人都可以从中找到自己。

这也是为什么广大读者，不管男女老少都喜爱蒙萝的一个重要原因。本文将以蒙萝的一些小说为基础，分析她笔下各种类型的女性。

—

蒙萝经常描写的女性大体上可以分为四类：老一代传统的女性；有强烈女性意识但摆脱不了传统束缚的中年女性；一心寻找自我，坚决与传统决裂的年轻一代知识女性，以及接受传统但又敢于争取自己幸福的年轻女性。

蒙萝的故事多半以乡下小镇为背景，但她笔下的乡村已经不是19世纪殖民开拓时代的农村，而是30或40年代经济萧条时期处于闭塞落后的农村。然而，这里还生活着一些十分传统的女性。她们仍然接受过去的传统和习俗，努力做完美的贤妻良母式的女性，心甘情愿地以男人为生活的中心，牺牲自我为男人服务。《冬天的风》里的梅琪姑婆称赞一个姑娘在结婚以后为了家庭便放弃自己的绘画才能。她本人也是一样，以无才为美德，一切唯丈夫是听，尽管他开车不行她也不学，免得使他感到羞愧。她为此大受亲友和邻居的赞颂。她的婚姻被认为是最美满不过的。《姑娘们和女人们的生活》中，主人公玳儿的姑婆艾尔丝佩斯和格蕾丝也是这样的女人。她们认为，“男人的工作和女人的工作之间有一条十分明确的界限。”^⑧她们反对发展个性，认为知识是“怪异，跟毒瘤一样，”^⑨“不干事实际上表现了更多的智慧。”^⑩对于这类女性，蒙萝一针见血地指出她们躲在自我封闭的小圈子里，过着与世隔绝的极其不自然的虚假生活，只能被社会所淘汰。她借玳儿之口点出，“她们的房子变得像一个微小的封闭的国家，

有着自己繁复的习惯和高雅得可笑的语言。在那里，外部世界真正的新闻并未遭到禁止，但却越来越不能发表了……她们重复着同样的故事，开着同样的玩笑。但这些故事和玩笑显得干巴巴的，因使用过多而变旧发脆。渐渐地，她们的每一句话，每一个表情，她们的一举手一投足都似乎是很久以前学会的，完整无缺地记了下来。她们仿佛是非常小心翼翼地构造出来的物件。她们越老，这物体就越显得脆弱，越令人钦佩，但也越没人情味儿。”^⑪这类女人迟早会成为旧习俗旧观念的殉葬品。

然而，蒙萝笔下的人物从来不是公式化概念化的单薄的类型人物。即使是这类女性，有时也有她们可爱可怜的地方。玳儿的老师，生活在浪漫主义的梦幻世界里的法里斯小姐对每年圣诞节演出所表现的热情和真诚让人感动，她对不切实际的梦想的追求令人可怜，她投河自尽的下场叫人悲哀。《冬天的风》里的叙述者也觉得奶奶的家里有着自己的家所没有的温馨、舒适和秩序。玳儿也曾愿意抛弃自己的家以“换取她们（姑婆们——作者注）的工作和欢乐、舒适和秩序、错综复杂的仪式和礼节，”^⑫虽然她俩最后还是选择了自己父母的家。这样的女性有时还有些歹毒。在《有件事我一直想对你说》里，艾特表面上对姐姐和姐夫都尽心照料，是个典型的好妹子。实际上，她妒忌姐姐的美貌，制造谣言，使姐姐误以为心爱的人又再度背叛她而服毒身死。这些女性还都很坚强，有着坚韧不拔的吃苦精神。这种顽强的性格在一定情况下能使她们摆脱困境，走上独立自主的道路。《年轻时候的朋友》里的弗劳萝生活里受过挫折。她爱上年轻人罗伯特并且订了婚。就在他们要结婚时，她发现罗伯特跟她妹妹艾莉

有私情，使艾莉怀孕了。弗劳萝心平气和地给他们办喜事。婚后，她妹妹身体不好，她精心伺候。妹妹死后，小镇的人以为她终于能同心爱的人结婚了。没想到，这个男人同照料病人的护士成了亲。弗劳萝的朋友都对此十分气愤。弗劳萝本人却泰然自若。她同他们友好相处，后来离开农场到小镇找了个工作，过起自食其力的生活。读者，包括故事的叙述者很难理解弗劳萝的行动，但不能不对她的忍耐精神表示钦佩。即便是玳儿的姑婆们也不是愚昧无知的傻瓜。她们善于从生活中，从家务劳动中寻找乐趣，连挤牛奶都可以成为兴趣盎然的游戏。她们还知道男人的工作“不重要，很无聊。”^⑬蒙萝描写她们自得其乐的情景，仿佛告诉读者不用对她们过于要求。在觉醒的妇女的眼里，这些女人实在可怜。然而，如果她们并不觉得悲哀，我们也无可非议，应该允许她们按照自己的愿望过日子。

跟这些中产阶级的女性成对比的是一些乡下姑娘或小镇里普通人家的女儿。她们有浪漫幻想的一面，更多的却是务实的精神。《我是怎样结识我丈夫的》一文中的主人公从乡下来到镇上一家人家帮工，爱上了一个飞行员。她每天跑到门口的信箱去取飞行员给她的信但每次都落空。过了一阵子，她忽然醒悟到她上当受骗了。她没有伤心失望。她想到有些女人太痴情，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在对心爱的人的等待中熬白了头发。她不想步这种女人的后尘，为一个不值得爱的男人浪费青春。因此，当送信的小伙子误以为她去等信是有意于他而找她交朋友时，她将错就错，跟他来往，最后同他结婚成家，过上了幸福的生活。《假发时刻》里的玛戈也是这样的女人。她发现丈夫有了外遇以后，不是消极悲观，而是

使用心计，迫使丈夫就范，给她买了一所她一直想要而得不到的房子。总之，这类女人懂得如何争取幸福和保护自己。《我是怎样结识我丈夫的》里的叙述者从不告诉丈夫她等在信箱旁的真实原因，因为她“愿意让人们想那些使他们高兴和快乐的事情，”^⑩而真相是会破坏她的婚姻的。《假发时刻》中的玛戈敢于跟丈夫摊牌，也是由于她知道“到了一定的时候，男子不愿意撕破脸皮大吵大闹。他们宁可含含糊糊地躲过去。”^⑪她不知道这种婚姻是否幸福，但为了维护自己，她敢于跟丈夫讨价还价，争取一切可能得到的东西。这种务实精神在玳儿的好朋友娜奥米身上表现得也很明显。娜奥米当了秘书以后便接受了女人总要嫁人的思想。她攒钱买锅碗瓢盆和银器皿。后来，她交友不慎怀了孕，又无法堕胎，便决定结婚嫁人。玳儿以为她心情不佳便劝她别结婚，去大城市想想办法。没想到，娜奥米却说：“谁说我不想结婚？我已经把这么一大堆东西都准备齐全了。我还不如就此结婚了事。”^⑫对此，玳儿的反应是，“我能想象她结了婚，成了一个挺霸道的、忙得晕头转向而又心满意足的年轻妈妈。”^⑬蒙萝在此暗示，即使这些看来胸无大志平庸无为的女人也未必一定都是不幸的。

蒙萝一再强调，她不愿意通过作品教训人。她的小说常常提出问题却不给解决的办法。她喜欢从正反两方面来反映生活，主张平凡的生活中有闪光点，而不平凡的事物里也会有荒唐之处。但这不等于她对妇女问题没有自己的观点。她怀着极大的同情刻画了闭塞落后的小乡镇里一些有理想、渴望独立自主而无法摆脱传统习俗的束缚的女性。这类女性常常处在上面提到的两代人的中间，往往以故事的叙述者或

女主人公母亲的身分出现。《姑娘们和女人们的生活》中玳儿的母亲、《冬天的风》和《年轻时候的朋友》里第一人称叙述者的母亲都是这样的人物。玳儿的母亲有强烈的女性意识，追求妇女解放，她很反对宗教，拒绝上教堂。她相信知识的力量，开着汽车到处兜售百科全书。她还主动向报刊投稿，阐述教育和计划生育的重要性。《冬天的风》里的母亲不爱干家务却喜欢亲自动手粉刷房子。这些人在老一代女性的眼光里是怪物，因为她们不守女道，不是贤妻良母。由于她们的言行不附合小镇的习俗和观念，她们常常是人们讽刺挖苦的对象。但是，这些走在时代前面的女性又往往得不到下一代的同情和理解。女儿们有时因为她们不能把家收拾得象象样样而感到不满，为她们的言行与众不同而感到羞愧。另一方面，年轻的一代又往往嫌母亲的思想不够进步而对她们不以为然，反抗她们，甚至嫌弃她们。《年轻时候的朋友》的叙述者反对一切母亲想告诉她的有关性问题的劝告。《冬天的风》里的叙述者总对母亲恶声恶气，总跟她争吵。玳儿认为母亲的建议“同其它一切对女人的忠告没有什么不同，出发点都是女人容易受伤害，需要小心谨慎、认真的照料和自我保护。”^⑩然而，这些母亲们的可敬之处在于她们能忍受老一代和同辈人的嘲笑和怀疑以及女儿们的不理解，顽强地坚持自己的信念，并且最终赢得女儿的尊敬。玳儿的母亲满怀信心地说，“我认为姑娘们和女人们的生活里就要发生变化。真的。但这要靠我们来实现。”^⑪蒙萝用母亲的话作为全书的书名，可见她是完全同意这种观点的。

蒙萝塑造最多的是情窦初开的少女形象。她的两部作品——《姑娘们和女人们的生活》和《你以为你是什么人》——

都是描写少女成长的启蒙小说。前者的主人公玳儿从小生活在乡村的农场里；后者的萝丝在乡间小镇的一个小店里长大。她们在成长过程中寻找自我，研究性别差异，探索爱情、死亡、宗教信仰等重大问题，并且观察审视父母亲和周围的人以寻觅人生的榜样。像所有的青少年一样，她们对小镇的闭塞落后和人们的陈规陋习很反感，对父母亲等成年人很不满意。她们决心离开家乡去大城市，进大学求知识以便过比父辈们更好的日子。有意思的是，玳儿和萝丝很早就知道做女孩子的不利却决心同男人平起平坐。玳儿发现连她颇有见解的母亲都认为女孩子需要保护“而男人却可以离家外出，过各种各样的生活，然后抛弃他们所不想要的，骄傲地归来”。于是，她“不加思索地决定，我也要这样”。^② 萝丝也早就感到男女之间的不平等。她弟弟可以随心所欲，而她却不行。她继母如果认为她表现不好就会叫父亲揍她一顿。她还发现，“她认识的男孩，不管看上去多么不中用，都会变成男人，可以做你以为需要比他们拥有的更多的才智和权威才能完成的事情。”^③ 于是，她用功读书，努力显示自己的聪明才智，终于拿到奖学金，进城去上大学，以便跟男人争个高低。

二

蒙萝称她描写少女成长的两部小说——《姑娘们和女人们的生活》以及《你以为你是什么人》为“插曲式”小说。这不是一般的长篇小说，而是由一系列有着同一个主人公、同一个背景的、彼此互相关联的短篇小说所组成的作品。这种形式并不是蒙萝发明的。早在1919年，美国作家安德森就用这一形式写了《小城畸人》。此后，海明威、福克纳等人都采用

过并有所创新。蒙萝不过是借用男性作家爱用的形式来写女人的故事。不仅如此，插曲式小说还是教育小说的一个变种，常常用来描绘少年的成长和在成长过程中所经历的幻想破灭等苦难以及少年如何找到自我、作出对人生的抉择。这也是男性作家喜欢探讨的主题。一般来说，男作家的教育小说不外乎两种结局，一是主人公幻想破灭，拒绝跟社会认同，或是像《少年维特之烦恼》中的维特以自杀表示抗议；或是像《哈克贝里·芬历险记》中的哈克远离社会到大自然里去寻找自己的天地。另外一种结局是顺应时势，与社会认同，接受社会的习俗和观念。这样的人物形象有狄更斯笔下苦尽甘来、梦想得以实现的大卫·科柏菲尔，当然更有象巴特勒的《众生之路》的主人公埃内斯特那样的人，他们在批判家庭的伪善反抗丑恶的社会之后又无可奈何地与之同流合污，也成为庸俗的利己主义者。

然而，蒙萝虽然借用了男作家喜爱的形式与主题，却有自己的创新和超越。她笔下的少女有着同男作家创造的男少年不甚相同的特点。尽管两部启蒙教育小说的主人公玳儿和萝丝跟一切男性少年一样，也对社会习俗和传统观念表示不满和反抗，但她们并不走极端，并不排斥一切。她们比较冷静清醒，能够看到平凡生活中的闪光点。萝丝在一座简陋落后的乡村上过小学，别人以为她的童年一定很悲惨。她却认为“学会生存，不管是怀着多么强烈的渴望与谨慎，多么巨大的震惊和恐惧，都跟悲惨不是一回事。那实在是太有意思了。”^②正因为如此，她们并不完全割裂跟家庭和家乡的联系。玳儿曾十分嫌弃她的家乡，但她在离开以后却又承认，“我没想到有一天我会如此强烈地想念居碧里”。^② 萝丝也曾看不起